

一次告知單

租約登記很簡單

民眾自行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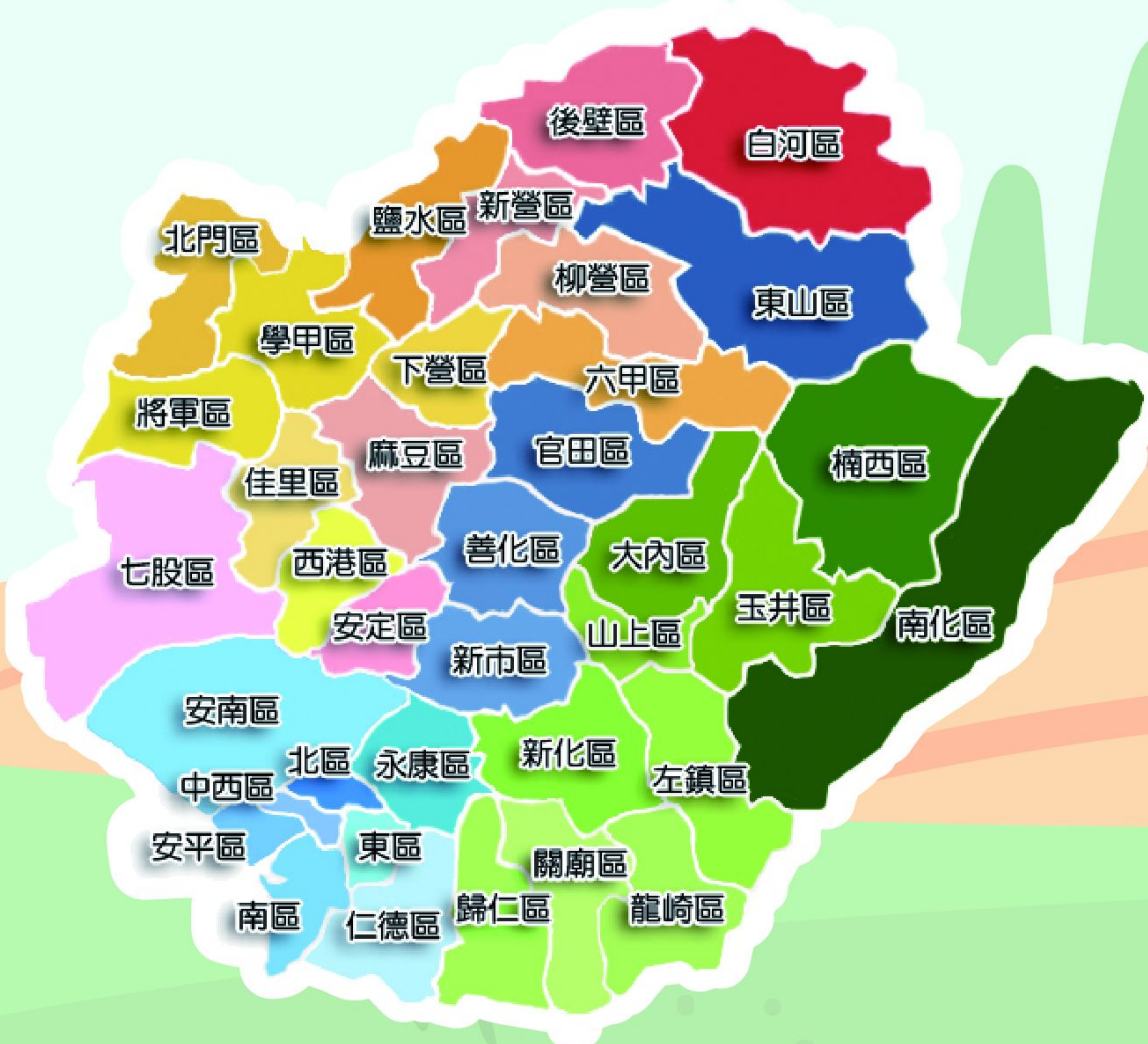
私有耕地 **三七五租約** 各項登記

備妥相關證明文件

自己就能辦，省時又省工。



相關申請書及表單
請洽租約管轄各區公所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關心您

廣告

一次告知單

租約登記很簡單

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登記一次告知單

案件名稱

- ☐ 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繼承**變動申請
- ☐ 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終止**登記申請

承辦單位

本市各區公所民政課

變更 應備文件

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第3、5條等相關規定

- ☐ 1. 原租約書正本1份。
- ☐ 2. 繼承系統表1份。
- ☐ 3. 非現耕繼承人同意書1份。
- ☐ 4. 現耕繼承人切結書1份。
- ☐ 5.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或戶口名簿影本)1份。
- ☐ 6. 受託人保證人身分證明文件(或戶口名簿影本) 份。
- ☐ 7. 原承租人死亡除戶謄本(附戶口名簿除戶記事影本)1份。
- ☐ 8. 承租人自任耕作切結書1份。
- ☐ 9. 繼承人現耕切結書1份。
- ☐ 10. 繼承人現戶戶籍(或附戶口名簿影本)1份
- ☐ 11. 土地登記簿謄本(查詢) 份。(※土地謄本公所可代電腦查詢者,免附)
- ☐ 12. 承租人印鑑證明書 1 份。
- ☐ 13. 耕作權放棄書1份。
- ☐ 14. 出、承租人身分證明文件(或戶口名簿影本) 份。
- ☐ 15. 其他(依轄管區公所為準)。

終止 應備文件

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第6條等相關規定

- ☐ 1. 原租約書正本1份。
- ☐ 2. 承租人死亡無人繼承之戶籍謄本1份。
- ☐ 3. 承租人耕作權放棄書1份。
- ☐ 4. 欠租催告、逾期不繳地租終止租約通知書及送達證明文件 份。
- ☐ 5. 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條處)成立證明文件、法院確定判決書1份。
- ☐ 6. 承租人非因不可抗力繼續一年以上不為耕作之證明1份。
- ☐ 7.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終止租約意思表示送達證明文件、土地登記簿謄本及與當事人達成協議補償或向法院提存補償之證明文件各1份。
- ☐ 8. 其他(依轄管區公所為準)。

敬請鄉親
多多配合

有委託者,應備委託書1份,並附委託人及受託人身分證影本
若有任何相關問題,歡迎致電租約轄管區公所詢問。

